石阡县2020年城区学校公开选调专任教师报考证明表

姓名： 报考职位：

|  |
| --- |
| 报考条件（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 1.近三年内年度考核获优秀1次以上；2.受县级（含教育局）以上表彰1次以上；3.受乡（镇）级（含教办）表彰2次以上；4.近五年内所任教学科统考成绩在全县同级同类学校中排名居前三分之一1次以上；5.近五年内所任教学科统考成绩在乡（镇）同级同类学校中排名第一1次以上；6.近五年内连续担任班主任工作3年以上，且获校级以上表彰“优秀班主任”1次以上；7.非文化考试学科教师近五年内所组织学生参加的比赛，获县级（含教育局）以上组织的活动等次奖1次以上，或获乡（镇）级（含教办）以上组织的活动等次奖2次以上。8.担任学校中层以上干部1年以上，现仍在岗的。 符合上述第 条。 |
| 任教经历 |  |
| 学校意见 | 教办意见 |
|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备注：**学校、教办对符合报考条件及任教经历的审核负责。